



沙門氏菌腸炎護理指導

2006.06 制定
2024.10 修訂

沙門氏菌是台灣地區引起細菌性腸炎最主要的病菌。沙門氏菌腸炎好發於熱帶及亞熱帶地區，在台灣一年四季都有病例發生，五歲以下兒童，特別是一歲以下的嬰幼兒是罹病的高危險群。沙門氏菌約有二千三百多種，可分為兩大類：第一類是會引起「腸性熱」的「傷寒沙門氏菌」和「副傷寒沙門氏菌」，造成所謂的「傷寒」及「副傷寒」，這二種目前均為法定傳染病，皆會引起「高燒不退」、「腹痛」、「肝腫大」等症狀。第二類是「非傷寒沙門氏菌」，則以引起腸炎（急性或慢性均有可能，大部分為解血絲便）為主，通稱「沙門氏菌腸炎」。

一、 傳染途徑

傳染途徑為『糞口傳染』，多經口傳入，一般在吃入污染物後 6~48 小時出現症狀。主要是吃到受污染或飲用未煮熟的水或食物而感染，如觸摸雞糞污染的「雞蛋」與「蛋殼」或生食半熟蛋等。另外，此病菌會寄生在動物身上，如觸摸家禽或烏龜、蜥蜴等動物後未洗手。

二、 感染的症狀

1. 初始會有稀而水狀的便，且有惡臭，甚至會有血絲、黏液參雜在糞便中。或是伴隨腹痛、發燒等症狀，嚴重者則會出現腹脹、高燒不退、劇烈腹痛、甚至嘔吐、糞便呈墨綠色（有點像綠豆湯狀）。
2. 常見的併發症：
 - (1) 包括脫水和休克、壞死性腸炎、腸出血、甚至腸破裂穿孔造成腹膜炎（1~2%）。
 - (2) 病童易有高燒、活動力減退、貧血、低蛋白血症、腹水等毒性症狀。
 - (3) 當病童抵抗力不足，病菌易侵入血液後導致菌血症、敗血症（8%），或感染其他器官併發肝、腎膿瘍、骨髓炎、腦膜炎。
 - (4) 通常年紀愈小，發生合併症機會愈多，如嬰幼兒常因抵抗力較弱，有較高機會引起壞死性腸炎、腸穿孔、敗血症、骨髓炎及腦膜炎。

三、 治療

1. 住院中病人常會先禁食 24~36 小時，給予靜脈輸液來維持身體足夠水份、電解質，並依症狀給予治療藥物。
2. 若有毒性症狀含敗血症或腦膜炎等合併症時，會給予抗生素治療。
3. 當腹瀉緩解後，可採漸進式進食法，如嬰幼兒可持續哺餵母乳，如餵食一般配方奶則先給予半奶(7%)，再漸進至全奶(14%)；若採無乳糖或特殊奶粉，應依醫師指示使用，勿自行隨意調整及更換；較大的病童應避免油膩及刺激性食物，採清淡低渣食物，如白稀飯、白吐司、白饅頭、蘋果。

四、 居家照顧

1. 養成洗手好習慣:用餐前及烹煮食物時，加強使用肥皂或洗手劑洗手，餵食孩子前一定要洗手，避免沙門氏菌藉由大人的手食入。
2. 注意飲食、用具清潔:家中買回來的雞蛋最好先洗乾淨再放冰箱或購買洗選蛋，以免污染其它食物；肉品應適當的溫度保存，砧板刀具應分生熟食或蔬果肉品專用；奶瓶要適當的消毒，飲用水應煮沸後再煮 5 分鐘再飲用。
3. 適當隔離是必要的，如果家中已有一個小孩感染，儘量不要讓其他小孩接觸這個已感染的小孩。
4. 家中應避免養寵物，若摸過寵物後要使用肥皂洗手。
5. 沙門氏菌經過治療之後仍會在病人體內停留一段時間，有時糞便中會持續排出病菌達 1 到 2 個月之久，所以排泄物應視為一個污染物，若是使用尿布，應將尿布包裹，放入塑膠袋中密封後再丟棄，或在馬桶中倒一些漂白水將大小便浸泡半小時後再沖掉。
6. 如發現有持續腹瀉、持續發燒 3、4 天不退、明顯血便、腹脹或嘔吐、嗜睡、活動力減退、尿量減少應盡快就醫治療。

出院後請依照醫師指示按時返診追蹤，若有問題請隨時提出，護理人員非常樂意為您服務；出院後如有任何疑問，可利用馬偕紀念醫院健康諮詢專線：台北/淡水馬偕/兒醫(02)25713760，新竹馬偕/兒醫(03)5745098、台東馬偕(089)310150 轉 311。諮詢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 9:00~12:00，下午 2:00~5:00。

祝您 平安健康